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全自动生化分析仪采购招标公告(重发公告)
(招标编号: 0675-240JOC010238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全自动生化分析仪采购招标公告(重发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本公告“七、其他”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全自动生化分析仪采购招标公告(重发公告)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全自动生化分析仪采购招标公告(重发公告):

详见本公告“七、其他”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10-31 09:00到2024-11-07 17:00

获取方式: 详见本公告“七、其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11-21 14:30

递交方式: 详见本公告“七、其他”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11-21 14:30

开标地点: 详见本公告“七、其他”

七、其他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全自动生化分析仪采购0675-240JOC0102381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通过邮箱jocxz02@jocite.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11-21 14:30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0675-240JOC0102381

项目名称：全自动生化分析仪采购

预算金额：49.00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

不接受超过49.00万元人民币（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

采购需求：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数量：1套；具体采购内容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投标人合法有效的法人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的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财务状况报告，至少提供：即提供投标人的本项目开标时间前6个月内的资产负债表原件的复印件1份；投标人的本项目开标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不含开标当月）利润表月报表原件的复印件1份。

3. 投标人的本项目开标时间前6个月内（不含开标当月）任何1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公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所投产品为第二类医疗器械时提供投标人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所投产品为第三类医疗器械时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2、具有所投产品的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4年10月31日至2024年11月7日，每天上午00:00-12:00，下午12:00-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徐州市泉山区软件园路6号徐州软件园C-11号楼1011室

方式：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料（加盖鲜章）一套：投标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不限，注明被授权人手机号码、办公室电话、传真及电子邮箱）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复印后加盖投标人鲜章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jocxz02@jocite.com），否则不予办理。

售价：500.00元，采用银行转账或电汇形式交纳，备注栏注明项目编号，售后不退。

账户名：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账 号：11110154740005866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11-21 14:30 （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开标室（徐州市泉山区软件园路6号徐州软件园C-11号楼1017室）。

方式：指定专人递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等其他方式。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成交后不得转包或分包。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单位名称：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地址：徐州市西安南路130号

联系人：张主任

联系电话：0516-8560443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单位名称：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金山东路北侧徐州软件园C-11号楼1011室

联系人：李文宇

联系电话：0516-8399950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文宇

电话：0516-8399950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地 址： 徐州市西安南路130号

联 系 人： 张主任

电 话： 0516-85604433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金山东路北侧徐州软件园C-11号楼1011

室

联 系 人： 李文宇

电 话： 0516-83999505

电 子 邮 件： jocz02@jocite.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钟雪（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